

清原县委统战部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5年4月28日至7月4日，市委第二巡察组对清原县委统战部进行了常规巡察。9月5日，市委巡察组向清原县委统战部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集中整改进展情况

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一）关于“理论学习有差距。”问题

整改措施：1. 强化思想认识：将理论学习纳入支部年度重点工作，明确支部书记为第一责任人，研究制定年度学习计划，确保与党建工作同部署、同落实。

2. 优化学习安排：每月固定1-2次集中学习，每次学习内容控制在3-5项，避免“一次性堆砌”；区分学习对象。

3. 建立监督机制：每季度由支部书记检查学习计划执行情况，对突击学习、应学未学问题批评教育，倒逼学习实效。

整改成效：一是支部将理论学习列入年度首要议程，书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牵头制定并落实年度学习计划，全员参与率与学习实效显著提升。二是已严格落实每月1-2次集中学习，单次学习内容精炼至不多于5项，有效杜绝了“一次性堆砌”。三是支部书记每季度牵头检查学习计划执行情况，

对发现的突击学习、应学未学等问题及时指出并予以批评教育。

（二）关于“发挥‘大团结大联合’职能优势不明显。”问题

整改措施：每年组织1次在外企业家联系工作，通报家乡发展、听取建议，每半年开展1次家属走访，凝聚返乡发展合力。

整改成效：一是扎实推动在外企业家联络沟通工作，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及时准确传达家乡最新发展动态与未来规划，进一步激发了广大乡贤关注家乡建设、支持家乡发展的积极性与主动性。二是积极引导统战成员共同参与，组织对在外创业企业家家属开展走访慰问活动，深入了解其生活情况，落实关心关爱举措，切实为企业发展稳固后方基础，有效营造了亲商安商、暖心关怀的良好社会氛围。

（三）关于“‘第一议题’制度执行不严格。”问题

整改措施：1. 强化制度刚性约束。将“第一议题”制度纳入支部会议召开的硬性标准，明确党员大会、支委会等各类会议必须首先安排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

2. 规范会议流程管理。将“第一议题”学习作为会议开场固定环节，党支部委员负责提前准备学习材料，确保每次会议前明确“第一议题”学习内容、时长和领学人。

3. 建立会前提醒机制。每月初由支部委员梳理当月会议计

划，在每次会议召开前 1－2 天，提醒支部书记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四是加强监督检查与整改。由支部纪检委员牵头，每季度对党员大会会议记录进行核查，重点检查“第一议题”是否落实，对未按要求执行的相关责任人进行约谈提醒。

整改成效：一是“第一议题”制度成为支部各类会议的必设前置环节，党员大会、支委会等实现学习全覆盖，党员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政治认同和行动自觉显著增强，制度执行力全面提升。二是会议开场固定学习“第一议题”的流程全面落地，学习材料准备充分、内容明确、时长合理、领学人责任清晰，学习的规范性和实效性大幅提升，避免了学习的随意性和形式化。三是会前 1-2 天提醒机制运转高效，实现“第一议题”落实无遗漏、无延误，支部书记履职到位，制度落实的及时性和稳定性得到有力保障。四是季度核查机制常态化运行，会议记录核查全面细致，制度落地见效的刚性约束持续强化。

（四）关于“‘助力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有差距。”问题

整改措施：修订服务振兴方案，申报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开展满族文化资源普查，在红透山镇小学开设传承兴趣班；协调选定剪纸馆新址并开放。

整改成效：一是结合工作实际修订完成县委统战部三年行动工作方案。积极申报清原县第十三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

单位，培育包含“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在内 13 家单位，涉及民族团结进步“七进”全领域。二是开展满族文化资源普查，牵头对县域内满族语言使用者、传统习俗传承人进行全面排查，推进满族传统文化传承。三是联合县教育局、文旅局组建选址工作组，实地勘察县域内闲置场馆，为剪纸馆选定新址，满足展示、日常教学需求。

（五）关于“对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监管不到位。”问题

整改措施：采取“一村一查、一项目一档”方式，对 14 个村 15 个未监管民生项目逐一实地核查，留存监管日志。明确县委统战部为总牵头单位，联合项目乡镇政府、项目实施村，形成三级监管链条。进一步明确监管频次（项目开工后每季度不少于 1 次实地督导检查）、监管内容（施工进度、资金使用、工程质量）及问题处置流程，实现监督检查全覆盖。同时，计划每年组织 1 次乡镇统战委员项目监管业务培训，提升监管队伍专业能力，确保后续项目监管无遗漏、无死角。

整改成效：通过构建三级监管链条、制定监管办法，实现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监督检查全覆盖。2025 年 8 月 4 日组织召开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档案规范化管理与长效管护经验分享会。针对 2021 年至 2023 年审计发现的问题，共计挽回工程款损失 13.97 万元。

（六）关于“为侨服务工作质量不高。”问题

整改措施：1. 定期开展精准摸排，实行动态管理。县委统

战部每年组织开展一次侨情及港澳台同胞常住情况摸底调查，动态更新信息库，确保对属地港澳台胞、侨眷人员的管理底数清、情况明。

2. 建立活动阵地，丰富为侨服务形式。建设“侨胞之家”，每年年初制定年度活动计划，结合中秋、春节等传统节日组织开展联谊慰问等活动，提升为侨服务质量，增强侨界群众归属感。

3. 建立办理清单，提升为侨服务质量。系统梳理“三侨生”等涉侨事项认定流程，制定标准化办事流程图和材料清单，避免让群众多次往返。同时，对“三侨生”加分政策办理这类时效性较强的办理事项，通过统战微信公众号、侨胞微信群等多渠道加强宣传，并同步对接教育局等相关单位，确保信息传达及时有效。

整改成效：一是已完成对全县港澳台侨人士及其眷属的全面摸排，精准掌握了各乡镇侨界人士的基础信息与动态情况，并相应建立了工作台账。二是已完成相关资金的上报争取工作，专项用于“侨胞之家”的规范化建设与活动开展。三是已制定并完善“三侨生”政策的办理流程图及申请材料清单，明确了办理流程与标准，旨在确保相关手续清晰透明、办理高效。

（七）关于“引导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发挥作用不够。”问题

整改措施：1. 强化人员储备，增强新联会力量。每年组织开展一次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摸底排查，对于优秀的新阶层人士

及时吸纳进入新联会，确保新联会会员人数逐年增长。同时，注重加强对网络新媒体等新兴职业群体骨干力量的吸纳力度，优化会员结构，丰富新阶层力量。

2. 加强新阶层活动规划和宣传力度，扩大影响力。建设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实践创新基地，每年年初制定活动计划，丰富活动形式，组织更多新阶层人士参与到活动中来，并加强活动宣传力度，扩大新阶层活动的吸引力和覆盖面。

整改成效：一是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进行会员扩充，针对各乡镇新阶层人士进行摸排，结合基本情况将优秀新阶层人士纳入到新联会中。二是已完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实践创新基地的建设工作，制定详细的年度活动计划，覆盖范围延伸至各个乡镇，丰富活动形式，有效提升了活动的吸引力和实效性，为团结凝聚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奠定了坚实基础。

（八）关于“对统战宣传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问题

整改措施：1. 加强微信公众号的运用。安排一名工作人员，专人负责“清原统战平台”微信公众号管理工作，每月至少更新4条以上信息动态，内容包括党的政策理论方针、统战相关政策法规、统战工作动态等信息，强化统战宣传工作。

2. 加强统战信息报送工作。每月由专人汇总各股室信息选题，并在统战部机关大会提交共同研讨，按照“明确选题—股室撰写—分管领导审改—部长终审”的闭环流程，加强信息报送工作。

整改成效：一是“清原统战平台”公众号实现专人运维，每月稳定更新4条以上信息，涵盖政策理论、法规解读及工作动态，统战政策传播更及时、覆盖面更广。二是通过“明确选题一股室撰写一分管领导审改一部长终审”的闭环流程，信息选题更精准、内容审核更严格，避免了信息报送的随意性，确保报送信息的规范性、时效性与准确性，提升了统战信息工作质量。

（九）关于“‘九个纳入’不到位。”问题

整改措施：1. 健全机制，强化报告审核。制定《县委统战部班子成员述责述廉报告撰写规范》，推动形成班子成员自查、一把手终审工作机制，重点审核是否涵盖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内容是否详实、符合实际，审核通过后方可提交，杜绝漏报问题再次发生。

2. 加强学习，提升思想认识。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意识形态工作专题研讨，结合统战工作实际，分析意识形态风险点，推动班子成员将意识形态工作融入日常履职。

3. 压实责任，强化监督。办公室在向上提交报告前再进行一次审核，重点审核上报材料中是否都将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纳入年度述责述廉报告中。

整改成效：一是审核机制闭环化：通过《县委统战部班子成员述责述廉报告撰写规范》，构建“班子自查+一把手终审+办公室再审核”三级把关机制，实现意识形态及网络意识形态

内容审核全覆盖，杜绝漏报问题。二是思想认识深度化：严格落实“每季度1次专题研讨”要求，推动班子成员将意识形态工作从“被动纳入”转为“主动融入”日常履职。

（十）关于“落实‘一岗双责’不到位。”问题

整改措施：1. 建立廉政谈话工作机制。自整改启动之日起，班子成员每年至少与分管业务负责人开展1次廉政谈话，谈话廉政风险点排查、纪律作风要求等核心内容，避免形式化。

2. 建立谈话台账。指定专人负责制定发放和收集谈话表，形成完整台账，经统战部部长审核后，存档备案。

3. 强化监督检查。将廉政谈话开展情况纳入班子成员年度考核，对未按要求开展谈话的班子成员由统战部部长进行提醒约谈，督促整改到位。四是规范年度报告流程。每年12月底前，按县委要求完成年度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述职述廉报告撰写与上报。

整改成效：一是已建立常态化廉政谈话机制，班子成员按要求与分管业务负责人开展廉政谈话，有效压实分管领域廉政责任，谈话针对性、实效性显著提升。二是明确专人负责廉政谈话表的制定、发放、收集工作，已形成内容完整的谈话台账，所有台账经统战部部长审核把关后，全部按规定存档备案，台账管理规范化水平明显提高。三是已将廉政谈话开展情况正式纳入班子成员年度考核体系，建立“未达标提醒”机制，对未按要求落实谈话任务的班子成员，由统战部部长及时开展提醒

约谈，督促限期整改。四是严格按照县委部署要求，规范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述职述廉报告撰写流程，高质量完成报告撰写与上报工作。

（十一）关于“‘三重一大’制度执行不严格。”问题

整改措施：1. 规范“三重一大”事项决策流程。结合工作实际，修订《县委统战部“三重一大”事项决策规则》，将门市房招租、租期调整、资产处置等涉及资产使用、资金往来的事项，全部纳入“三重一大”集体决策范围，杜绝遗漏，并严格执行集体研究，确保程序闭环。

2. 健全监督与问责机制。将“三重一大”制度执行情况纳入班子成员及相关科室负责人年度考核中，对未按规定履行集体决策程序的，一经发现，立即责令整改，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通报批评；情节严重的，依规依纪追究责任，确保制度刚性执行。

整改成效：一是决策程序更加规范化、科学化，决策质量有效提升。进一步细化了决策范围、明确了权责边界、规范了议事流程。二是制度执行的刚性约束显著增强，有效防范决策风险。三是监督制约机制更为健全，决策落实效能得到保障。通过重新完善了统战部“三重一大”事项决策规则，使得决策的执行力、落实力得到了进一步的加强，有力保障了各项重大决策部署的顺利实施和中心工作的有效推进。

（十二）关于“对党外代表人士开展廉洁教育频率低、覆

盖人数少。”问题

整改措施：1. 组织开展专题培训班，强化党外代表人士廉洁教育。县委统战部每年组织开展党外代表人士专题培训班，制定培训方案，将廉洁教育纳入党外代表人士培训必修内容，引导他们廉洁从政、廉洁从业、合法经营。

2. 拓展廉洁教育渠道，强化日常引导。结合党外人士座谈会、培训会等相关活动，常态化开展廉洁课程教育。同时，依托统战微信公众号、微信群等线上平台，定期推送廉洁自律规定等信息，实现廉洁教育的广泛覆盖和日常渗透。

整改成效：一是已完成本年度党外干部培训班，共计 60 名党外代表人士参加其中包括非公经济人士及新阶层代表，将廉洁教育作为重要课程模块纳入教学体系，有效强化了党外干部的纪律意识与廉洁素养。二是组织召开了企业家座谈会，专题学习研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的核心要义与政策措施，引导民营企业家增进理解、坚定信心，营造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良好氛围。三是常态化推进廉洁教育工作，依托“清原统战平台”微信公众号，在中秋、国庆等重要时间节点推送廉政教育学习资料与警示案例，实现了廉洁教育的常态化、阵地化覆盖。

（十三）关于“财务报销不规范。”问题

整改措施：1. 开展专项复核。对上述 3 笔差旅费报销凭证重新进行合规性复核，重点核查费用标准、票据真实性与材料

完整性，复核结果形成书面记录，报单位主要负责人审阅。

2. 明确报销材料清单。制定《县委统战部财务报销管理细则》，明确各类费用报销所需材料，其中参会/培训差旅费需附会议（培训）通知、参会（培训）证明（如有）等，发放至全体党员干部掌握。

3. 压实审核责任。实行“经办人初审、科室负责人复审、分管领导审批、财务审核”四级审核机制。经办人需对材料完整性负责，财务审核对材料缺失、不合规的报销申请一律退回，不得受理；审核人员需在报销凭证上签字确认，明确责任。

4. 定期自查与抽查。财务人员每季度开展一次财务报销专项检查，对发现的材料缺失、审核不严等问题，及时通报并督促整改。

整改成效：一是通过整改，进一步规范了财务管理、财务报销制度，做到报销材料齐全，经办人、审核人、主管领导严格把关，确保准确无误。二是层层压责，确保报销人第一手资料完整性、准确性。制度流程显著完善，报销行为有章可循。三是审核把关更加严格，合规性与真实性精准提升。

（十四）关于“福利费报销不规范。”问题

整改措施：规范工会福利费报销。制定统战部工会财务报销管理制度，明确福利费报销审批材料，制定统一的工会福利发放签领明细表，规范工会福利费报销程序。

整改成效：已制定统战部工会财务报销管理制度及统一的

工会福利发放签领明细表，确保福利费发放严格履行报销程序。

（十五）关于“工会财务管理不规范。”问题

整改措施：1. 严格工会费用报销审批程序。制定统战部工会财务报销管理制度，制定统一的工会财务报销审批单，按照财务人员、经审委员、工会主席三级审核的流程，履行工会财务报销审批程序。

2. 以强化监督规范工会账目管理。统战部工会委员会、工会经审委员会每半年要对统战部工会账目进行一次审查，确保工会账目处理及时、记录规范、报销流程符合规定。

整改成效：一是已制定统战部工会财务报销管理制度及统一的工会财务报销审批单，制定统一的工会福利发放签领明细表，按照审核的流程，履行工会财务报销审批程序。二是已于11月3日-5日组织统战部工会委员会、工会经审委员会联合对统战部本年度工会账目进行审查，并于11月6日向全体会员公示审查结果，以强化监督的形式进一步规范工会财务管理。

（十六）关于“工会活动方案制定和实施不合理。”问题

整改措施：1. 强化工会活动规划。每年12月末前制定好下一年度工会活动计划，并提交统战部工会委员会、统战部部务会审议，确保活动内容合规、时间合理。

2. 加强工会活动管理。在活动实施前制定详细活动方案，明确活动准备、采购、奖品发放等相关人员，制定奖品发放明

细表，领奖人员按要求签字领取，活动结束后对活动开展及奖品发放情况及时做好登记存档。

整改成效：一是已制定 2026 年度统战部工会活动计划，于 11 月 3 日提交统战部工会委员会讨论通过，于 11 月 18 日提交统战部部务会审议。二是已制定 2025 年工会知识竞赛活动方案，在方案中明确活动人员、活动流程、活动预算等，制定奖品发放明细表，确定活动后续归档人员，加强工会活动管理。

（十七）关于“组织生活会不严肃。”问题

整改措施：1. 严肃组织生活会程序。要求支委对 2021、2022 年度问题整改情况在党员大会上作专项说明。严格规范流程，将通报上年度问题整改情况作为今后组织生活会的固定议程和首要环节，会前由支委会审核准备情况。

2. 规范谈心谈话记录管理。对 2021 年度错误谈心谈话记录涉及的相关责任人进行批评教育，指定组织委员负责审核，谈话后 1 个工作日内完成信息核对，确保记录真实、准确。

3. 细化换届工作流程。制定《县委统战部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操作指引》，明确换届（补选）需准备的材料清单（含签到表、选票、请示文件等）、会议流程及纪律要求，换届前组织工作人员开展专项培训，确保流程合规。

4. 会议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由党支部组织委员对档案材料进行复核，确认无误后再行归档。

5. 开展党建业务培训。每年组织党建工作开展党内政

治生活规范培训，重点讲解组织生活会流程、谈心谈话要求、换届选举纪律等内容，提升党建工作业务能力。

整改成效：一是组织生活会程序严肃性、规范性显著增强，会议流程闭环管理到位。二是谈心谈话记录管理机制健全完善，2021 年度错误记录相关责任人已完成批评教育，组织委员专人审核、1 个工作日内信息核对制度刚性执行，记录真实准确、规范完整，杜绝虚假记录问题。三是换届工作标准化水平全面提升，《县委统战部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操作指引》制定实施，材料清单、会议流程、纪律要求清晰明确，换届前专项培训全覆盖，换届（补选）工作全程合规有序。四是会议档案材料归档质量严格把控，组织委员 3 个工作日内复核机制有效运转，归档材料经复核确认无误后规范留存，档案完整性、准确性、规范性得到充分保障。五是党建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显著提升，年度党内政治生活规范，培训常态化开展，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换届选举等核心业务要点精准覆盖，党建工作专业化、规范化水平持续提高。

（十八）关于“‘三会一课’制度执行不严格。”问题

整改措施：1. 规范党课计划与执行。每年 12 月底前制定下一年度《党课学习计划》，明确每季度党课主题、主讲人等，报党支部书记审核，每季度至少开展 1 次。

2. 整改组织生活会批评意见雷同问题。对 2022 年度组织生活会上 2 名雷同党员，撰写个性化、有针对性的批评意见，

经党支部书记审核后存档，作为后续组织生活会批评意见的参考范例。

3. 强化批评意见会前审核。今后组织生活会前，组织委员对所有材料进行审核，对内容空泛、意见雷同的，要求重新撰写，审核通过后方可召开会议。

整改成效：一是党课计划管理体系规范成型，年度《党课学习计划》按时制定并完成审核备案，每季度1次党课刚性落实，主题聚焦、责任明确，党员学习的系统性和实效性显著提升。二是组织生活会批评意见质量全面提升，2022年度雷同批评意见问题已完成整改，个性化、针对性强的批评意见范例存档备用，为后续会议提供有效参考，杜绝意见同质化现象。三是组织生活会材料会前审核机制有效运转，组织委员前置审核关口把严抓实，内容空泛、意见雷同的材料均按要求整改到位，会议召开质量和严肃性得到有力保障。

（十九）关于“民主评议党员不规范。”问题

整改措施：1. 明确评定意见撰写要求。制定《县委统战部党支部民主评议党员评定意见表》，明确评定意见需包含“政治表现、履职尽责、组织生活参与、群众评价”等相关方面内容，杜绝空话套话，确保意见具体、精准。

2. 严格评定意见审核程序。民主评议结束后，由党支部组织委员撰写初步评定意见，报党支部书记审核；审核通过后，提交党支部委员会会议集体研究确定，确保评定意见符合党员实

际情况，并将评定结果在党支部范围内进行公示。

整改成效：一是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的规范性与实效性显著提升。通过制定并启用《县委统战部党支部民主评议党员评定意见表》，确保了评定意见内容全面、指向具体，有效杜绝了空泛化问题。二是严格履行动员撰写、书记审核、支委会集体研究确定的闭环审核程序，并按规定进行公示，使最终评定意见精准反映党员现实表现，评议结果的公信力与激励约束作用明显增强。

（二十）关于“‘党内政治生活不规范’问题整改不到位。”问题

整改措施：1. 开展巡察反馈问题“回头看”。对照巡察反馈问题，规范档案资料，严格会议记录标准。

2. 明确党务工作岗位任职要求。明确重要党务工作岗位必须由正式党员担任。

3. 强化党建业务培训。组织开展“党内政治生活规范专项培训”，重点讲解组织生活会流程、党员大会记录标准、党务岗位要求等，结合本次问题案例开展警示教育，提升业务能力。

整改成效：一是通过开展巡察反馈问题“回头看”，已全面规范相关档案资料，严格会议记录标准。二是对涉及的非党人员已完成岗位调整，彻底杜绝非党人员从事核心党务工作的现象。同时，已明确重要党务岗位必须由正式党员担任。三是

组织开展了覆盖全员的党内政治生活规范专项培训，结合典型案例进行警示教育，党务工作的规范性与严肃性得到显著提升。

二、意见建议落实情况

（一）关于“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及上级党委工作要求。”问题

整改措施：强化理论学习，健全落实机制，加强工作统筹，结合振兴行动、优化营商环境，开展统战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干部能力。

取得的成效：一是为提升干部业务能力，于10月30日、11月14日先后组织了少数民族资金确权和宗教活动场所全覆盖调研培训会议。通过系统培训，民族宗教干部的业务水平得到有效增强，为做好新时代民族宗教工作夯实了基础。二是举办全县党外干部暨党外代表人士培训班，60余名党外人士参加，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强化对统战对象政治引领。三是《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得到持续全面落实，相关单位每年向县委统战部报告落实工作情况成为常态。

（二）关于“全面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问题

整改措施：强化“一岗双责”，完善制定财务、工会管理细则，加强资金监管，制定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监管办法，建立

“项目-资金-责任人”台账。

取得的成效：一是在加强少数民族项目资金管理方面，召开专题会议，部署迎接省民委对少数民族项目资金的绩效评定工作，明确要求各乡镇严格按照规定支付资金，严禁挪用、挤占少数民族专项资金，确保资金支付落实到位。二是加强工会财务管理，制定统战部工会财务报销管理制度，明确福利费报销审批材料，规范工会福利费报销程序。

（三）关于“抓好抓实党建工作，以高质量党建引领统战工作高质量发展。”问题

整改措施：1. 树立党建政绩理念。召开领导班子党建工作专题会议，深入学习“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相关论述，班子成员结合党建与统战业务融合谈党建责任落实思路。

2. 发挥班子表率作用。班子成员带头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党支部组织生活，每年至少为党员讲1次党课，带动全员提升抓党建的政治自觉。

3. 规范核心制度落实。在组织生活会方面，会前严格开展谈心谈话、征求意见，会上批评意见需结合实际、见人见事，会后及时完成问题整改台账并公示；在“三会一课”方面，每月召开1次支部委员会，每季度召开1次党员大会、开展1次党课，明确会议主题、记录要求；在“民主评议党员”方面，每年开展评议，逐人撰写个性化评定意见，评议结果与党员评优、考核挂钩。

4. 提升党支部规范化水平。明确支部委员职责、工作流程及材料归档要求。

5. 健全党员管理台账。建立党员基本信息情况等动态台账，由党支部书记进行提醒谈话，限期整改。

取得的成效：一是通过召开专题会议深入学习研讨，班子成员能够主动将党建工作与统战业务统筹谋划、一体推进，抓党建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显著增强。二是班子成员积极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度，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支部活动、带头讲授党课已成为常态。三是组织生活会、“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等核心制度的执行质量明显提升。四是通过明确支委职责、优化工作流程、规范材料归档，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水平得到切实提升，战斗堡垒根基进一步巩固。五是动态台账的建立使党员情况掌握更全面，管理更具针对性。

(四)关于“加大整改力度,认真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
问题

整改措施：1. 压实巡察整改主体责任，确保整改落地见效。要明确班子主要负责人为整改“第一责任人”，班子成员按“一岗双责”分工认领整改任务，形成“问题清单、责任清单、措施清单、时限清单”四清单。同时成立巡察整改领导小组，由班子主要负责人任组长，每周督查整改进度，每月召开整改推进会；整改完成后，组织“回头看”，核查整改成效，对整改不力、敷衍应付的责任人，进行提醒谈话或问责。

2. 深化巡察成果运用，推动工作全面提升。针对巡察反馈的个性问题，在完成具体整改的基础上，梳理同类工作风险点，形成《共性问题排查表》，组织开展全面排查，建立排查台账，逐项整改销号，从根源上防范同类问题重复发生。

3. 以整改促工作提升，将整改与统战业务深度融合。把整改中形成的好做法、好经验，转化为推动民族宗教工作、党外人士联谊、统战干部队伍建设的具体举措；年底对巡察整改成效进行全面评估，将评估结果纳入班子成员及科室年度考核，推动县委统战部各项工作提质增效。

取得的成效：一是针对巡察报告指出的民族宗教领域相关问题，我们坚持举一反三，认真梳理总结了工作中的经验做法，并深入剖析存在的问题与不足。二是更新完善统战干部与党外人士联谊交友台账，每季度通过面谈、线上沟通、电话联络等形式与党外人士开展定向联络，及时倾听心声、回应关切，持续深化思想共识、凝聚工作合力，推动联谊交友走深走实。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24-53023480；邮政信箱 113300；电子邮箱 tz3023227@163.com。